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上午9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25日以专人送出方式向各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吴宣法主持。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张秀娟担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海燕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拟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张秀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王海燕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在公司任职。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聘任王颖担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公司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王海燕因个人原因决定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拟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王颖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王海燕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不在公司任职。

议案表决结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建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